

公司代码：600110

公司简称：诺德股份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044,870.53元（合并），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9,473,687.33元，2017年12月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0,571,183.20元（合并）。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018,996.9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83,474,448.39元，2017年12月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5,544,548.56元，因此董事会提议公司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150,312,097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39元（含税），本次分配的利润总额为44,862,171.78元。2017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为682,376.78元，转入下一年度。2017年度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诺德股份	600110	中科英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鹏程	关月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北区航空街1666号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北区航空街1666号
电话	0431-85161088	0431-85161088

电子信箱	IR@ndgf.net	IR@ndgf.net
------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新材料、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铜箔及铜箔工业设备及锂离子电池材料生产、销售；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投资与管理；创新金融投资与经营；国内及进出口贸易。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用高档铜箔生产与销售及锂电池材料开发业务。公司的经营模式为：“集中管控、专业经营、精细管理”，即公司总部建立统购统销制度及集中采购、销售管理平台进行统一管控和资源配置；所属企业开展产品生产、技术革新和成本控制，专注品质提升、技术创新和降本增效；公司总部及子公司加强管理提升，着力推行信息化管理和专业化经营，实现经营目标。

(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用高档铜箔生产与销售及锂电池材料开发业务，属于新材料行业，利润主要来源于锂电铜箔及锂电池材料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贸易。铜箔是一种重要的基础材料，被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技术、先进制造业、生物工程、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近年来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及锂电池产业的蓬勃发展，对锂电池用电解铜箔需求量急剧攀升。锂电池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迅速增加了锂电铜箔的需求，带动了锂电铜箔行业的迅速发展，同时也造成了锂电铜箔行业供不应求的局面，下游锂电池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未来发展预期和规划，也将为锂电铜箔行业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产业基础、提供需求支撑。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217,121,723.82	5,677,772,034.70	5,676,418,701.37	9.50	6,176,249,950.17
营业收入	2,537,745,848.41	2,002,208,922.84	2,002,208,922.84	26.75	1,757,795,446.08
归	190,044,870.53	26,277,059.43	26,482,239.23	623.23	160,607,650.45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621,338.13	3,532,555.81	3,737,735.61	4,333.66	-1,183,415,95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6,717,117.68	1,873,609,801.79	1,873,814,981.59	10.31	2,005,165,989.26
经营活动	225,248,986.99	435,698,546.58	435,698,546.58	-48.30	430,050,927.14

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52	0.0228	0.0230	624.56	0.13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52	0.0228	0.0230	624.56	0.1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461	1.35	1.37	增加8.30个百分点	8.5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16,780,364.99	619,380,727.92	672,404,073.07	629,180,68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97,745.95	79,625,462.75	48,511,269.60	26,510,39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556,422.50	62,943,829.07	49,406,421.74	44,138,19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73,757.48	-357,094,527.32	-110,529,105.36	661,998,862.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据此调整了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本表数据按调整后的数据填列。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百嘉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年审会计师认为，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应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尊重年审会计师审核意见，将全额确认收入的业务改按净额确认收入。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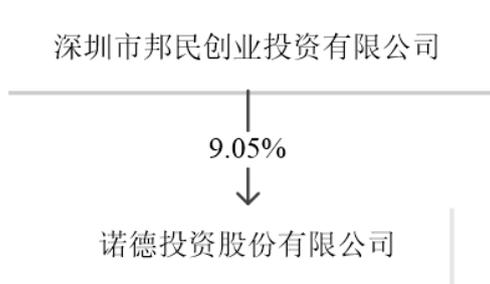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3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5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邦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107,574	104,107,774	9.05	0	质押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科技总公司	0	16,393,332	1.43	0	未知	0	国有 法人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 7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29,611	7,829,611	0.68	0	未知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6,999,888	6,999,888	0.61	0	托管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6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724,400	6,724,400	0.58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87,654	6,687,654	0.58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433,920	6,433,920	0.56	0	未知	0	其他
李涛	5,863,788	5,863,788	0.5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5,451,507	5,451,507	0.47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春花	5,298,800	5,298,800	0.4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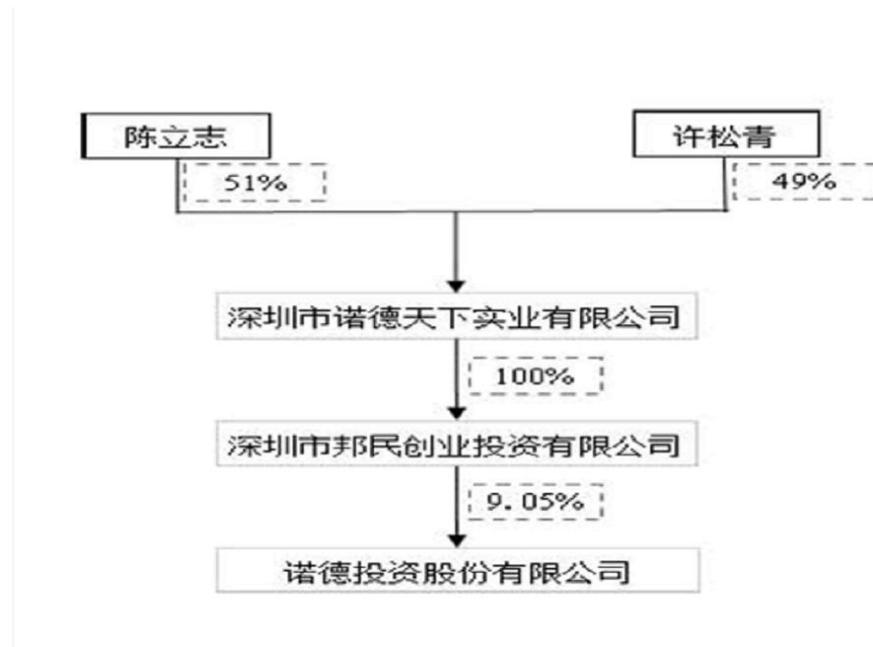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3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04.49 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报告期内，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报告期内，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科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持续经营净利润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215,673,500.62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48,896,600.11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2)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无影响
(3)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无影响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12,864,544.31
(5)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营业外收入、资产处置收益	本年：营业外收入调减 66,770.67 元，营业外支出调减 1,867,183.8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1,800,413.14 元； 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4,217,929.74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13,569,263.3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9,351,333.56 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损益、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和租赁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公司 2017 年度新设立深圳市明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从事保理业务,随着上述公司主营业务的大力开展,为有效防控金融风险,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变更会计估计。

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单一客户为单位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下述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本公司把租赁资产及保理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对资产进行分类,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交易对手的还款能力、交易对手的还款记录、交易对手的还款意愿、资产的盈利能力、资产的担保、资产偿还的法律责任、公司的内部管理和控制等。通过个别评估和风险组合评估的方法来计提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进行风险分类并计提应收租赁款及应收保理款风险准备,标准风险系数为正常类 0.5%,关注类 2%,次级类 10%,可疑类 30%,损失类 100%,计提的风险准备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2)、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为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本公司把租赁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对资产进行分类,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交易对手的还款能力、交易对手的还款记录、交易对手的还款意愿、资产

的盈利能力、资产的担保、资产偿还的法律责任、公司的内部管理和控制等。通过个别评估和风险组合评估的方法来计提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

(3)、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对于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业务范围无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 6,430,051.29 元，增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7,512.82 元，减少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的利润总额 4,822,538.47 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深圳市百嘉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嘉达”）
中科英华（香港）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科”）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电子”）
深圳诺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租赁”）
湖州上辐电线电缆高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上辐”）
中科英华湖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研发”）
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诺德”）
中科英华长春高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中科”）
松原市金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金海”）
松原市正源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松原正源”）
北京中科英华电动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研究院”）
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联鑫”）
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电子”）
西藏中科英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科”）
深圳市德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德胜”）
博罗县榕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盛联合”）
深圳明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明德”）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